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熊猫绿能
Panda Green

PANDA GREEN ENERGY GROUP LIMITED

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United Photovoltaics Group Limited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所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及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註)	投票股份數目 (佔投票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 不限於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	5,766,335,977 (99.8987%)	5,848,774 (0.1013%)	5,772,184,751

註：詳情請參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全文。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一項普通決議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特別大會記錄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969,275,974股股份，其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誠如通函所披露，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且概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表示其擬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代表
熊貓綠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盧振威先生、李宏先生、邱萍女士及姜維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年院士、唐文勇先生及李浩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寰先生及馬廣榮先生。